棣花镇人民政府
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我镇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层层分解任务，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核制度，严把公开内容，规范公开流程，全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信息发布的全面性、准确性和规范性。不断拓宽完善公开渠道，通过党务政务公开栏、微信、抖音以及投诉信箱、举报电话等方式推进信息公开，全力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。全年通过各种方式累计公开信息619条。

(一)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截止2021年年底，我镇共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00余条，公开党的会议精神、决策文件共23次，求职补助、交通补助16条，护林员、公益性岗位等工资信息24条，民政资金54条，计生、养老、高龄、地力补、退耕还林等惠民政策信息62条，疫情防控信息38条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1、申请情况。全镇2021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。

2、申请受理情况。2021年度未办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

(三)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为了加强政府信息管理的规范化，我镇实行一把手负总责制度，严格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的发布和日常维护工作，使政务服务水平不断提升。

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为了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按照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分类要求，明确政府信息的公开属性，坚持以主动公开为原则，及时对公开栏目进行调整，不断完善政府公开平台的内容。

(五)监督保障情况

为了确保信息报送的时效性及准确性，严格制度，规范管理，从严相关条例及责任考核追究制度，并将政府信息公开纳入年终目标考核，促进了信息公开工作的常态化、规范化，一年来，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				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					0
	(一)予以公开		0						0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0						0
		1.属于国家秘密	0					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				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三）不予公开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				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				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				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				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				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				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				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				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				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					0
		2.重复申请	0					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				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					0
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				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				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					0
		3.其他	0						0
	(七)总计		0					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接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可以运用各种渠道公开信息，但是信息更新方面还有不足。二是信息公开力度还不够。

下一步，我镇将严格按照《条例》，对信息公开的内容进行严格审核，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，加大公开力度。一是健全制度。健全完善我镇信息公开制度和机制，保障信息有序更新公开。二是加强队伍建设。让公开信息能够通过各种方式方法全面有效的公开，让群众很好的发挥监督作用，确保信息公开质量。三是加大宣传。利用会议、宣传栏、展演活动、农村集会等对《条例》进行宣传，让更多的群众了解条例，提升群众的热情，积极参与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来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需要上报事项，也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